**附件：**

**关于举办“第二届工程建设行业科技创新成果展览”的通知**

中施企协科委字〔2020〕6号

 **各关联协会、会员企业及有关单位：**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思想，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,促进工程建设行业科技创新成果推广与应用，我会拟于9月下旬（暂定）举办“第二届工程建设行业科技创新成果展览”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主要内容**

展览布设6个展区，分别展出十项新技术、优秀专利、智能建造成果、微创新成果、钢结构住宅建设成果和成果转化案例。其中，优秀专利已单独发文征集（详见中施企协科委字〔2020〕3号文件）。

“十项新技术”是指在企业管理或工程建设实践中，具有行业代表性的10项科技创新成果。要求创新程度显著，拥有已授权的发明专利；技术水平达到国内领先以上水平，对行业某一领域（专业）科技进步的推动作用显著；具有较强的推广应用价值，取得了明显的社会和经济效益，且技术应用满一年以上。

“智能建造成果”是指采用5G、大数据、人工智能、工业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，在改进传统工程建造技术（装备）过程中取得的科技创新成果。以自动化施工机械装备、建筑机器人、先进测控技术及设备、设计和施工辅助软件及其系统集成等为主，并以实物进行展示。

“微创新成果”是指以施工现场“四新技术”为主要内容的小改小革、小发明、小创造，实用性突出，且具有较好的推广价值。

“钢结构住宅建设成果”是指围绕多高层钢结构住宅的管理、设计、施工以及材料、部品和设备，通过产、学、研、用联合科研攻关形成的可复制、可推广、可产业化的科技创新成果。

“成果转化案例”是指科技创新成果已完成了转移转化，实现了产业化生产或者大规模推广应用，并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的典型范例。

**二、活动安排**

（一）成果征集。采取推荐制，名额不限。在企业自愿申报的基础上，由各行业建设协会、各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）建筑业协会（联合会、施工行业协会）组织推荐。国务院国资委监督管理的中央企业由集团公司总部统一推荐。

（二）专家审查。科委办公室组织行业权威专家对申报成果进行审查把关，按照“宁缺毋滥”和“优中选优”的原则，遴选有代表性的成果（案例）参加展览。

（三）展览展示。经专家审查确定的成果，在“2020年工程建设行业科技创新大会”举办的第二届工程建设行业科技创新成果展览中展出（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），通过多媒体、展板或实物等形式予以展示。对企业关注度高、推广价值大的成果，会后协会将通过组织主题会议、专业技术交流观摩会、科技成果发布会等活动形式，进行专题成果推广。

**三、申报资料内容及要求**

（一）推荐函；

（二）申报表；

（三）证明材料。

推荐函需提供纸质版，申报表和证明材料提供电子版（PDF格式）即可。申请表盖章扫描后和其他证明材料一并考入U盘，文件夹以“成果名称+单位”命名。

**四、其他事项**

（一）请各关联协会认真组织展览成果的征集工作，于7月31日前将推荐函和申报材料统一快递至科委办公室。

（二）在抗击新冠肺炎、推动行业复工复产中形成的科技创新成果优先。

（三）以2019年“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”的获奖成果申报的“十项新技术”优先。

（四）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的成果转化案例优先。

（五）创新成果展览不收取展位费，布展费用由参展企业自理。

**五、联系人及电话**

联系人：孙鹤 李醒冬

电  话：010-63253419、63253478

邮  箱：zsqxkjj@163.com

附件：[1.推荐项目汇总表](http://www.cacem.com.cn/n13/c38911/part/120561.doc)

      [2.“十项新技术”申报表](http://www.cacem.com.cn/n13/c38911/part/120562.doc)

      [3.智能建造成果、微创新成果、钢结构住宅建设成果、成果转化案例申报表](http://www.cacem.com.cn/n13/c38911/part/120563.doc)

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科学技术委员会

2020年5月14日

附件1

推荐项目汇总表

推荐单位：（加盖公章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申请单位 | 推荐类型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注：1.此表由推荐单位填写，可根据实际项目数量加页；

2.推荐类型是指十项新技术、智能建造成果、微创新成果、钢结构住宅成果或成果转化案例。

附件2

**第二届工程建设行业科技创新成果展览**

**“十项新技术”申报表**

项目名称：

申报单位：

推荐单位：

2020年 月 日

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科学技术委员会

**一、基本情况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 |
| 成果名称 |  |
| 主要完成单位 | （限10家） |
| 主要完成人 | （限20人） |
| 联系人 |  | 职务 |  |
| 手机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所属行业 |  | 项目研发起止时间 | 起始：完成： |
| 科技鉴定（评价）单位 |  |  鉴定（评价）结论 |  |
| 授权发明专利（项） |  | 其他知识产权（项） |  |
| 申报单位意见 |  （盖章） 2020年 月 日 |

**二、成果简介**

|  |
| --- |
| （限1200字，应包含项目研究背景、主要科技创新点、技术经济指标与同类技术对比情况、授权专利情况、经济和社会效益及应用推广情况、促进行业科技进步作用等） |

**三、主要科技创新**

（限5页）

|  |
| --- |
| **1.立项背景**（应概述立项时国内外相关科学技术状况，尚待解决的问题及课题立项的意义）**2.主要科技创新**（主要科技创新点应按照重要程度排序，每项科技创新应说明支持其成立的知识产权情况）**3.与当前国内外同类技术主要参数、效益、市场竞争力的比较**（应就项目的总体科学技术水平、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同当前国内外最先进同类技术进行全面比较）**4.取得的知识产权情况**（主要指发明专利、国家级方法、国家和行业标准等）**5. 应用推广情况、经济和社会效益以及行业科技进步的推动作用** |

**四、客观评价**

（限1页）

|  |
| --- |
| **1. 相关部门正式作出的技术检测报告、验收意见、鉴定结论等****2.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、学术专著、重要国际学术会议上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等****3.其他公开发布的学术性评价意见**（非公开资料，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） |

**五、有关附件**

1.核心知识产权证明材料；

2.科技成果鉴定（评价）报告；

3.其他证明材料（例如，获奖情况、应用证明、经济效益证明等）。

附件3

**第二届工程建设行业科技创新成果展览**

**申 报 表**

项目名称：

申报单位：

申报类别：□智能建造成果

□微创新成果

□钢结构住宅建设成果

□成果转化案例

推荐单位：

2020年 月 日

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科学技术委员会

**一、基本情况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 |
| 成果名称 |  |
| 申请类型 | □智能建造成果 □微创新成果 □钢结构住宅成果 □成果转化案例 |
| 联系人 |  | 职务 |  |
| 手机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所属行业 |  | 项目研发起止时间 | 起始：完成： |
| 授权发明专利（项） |  | 授权实用新型专利（项） |  |
| 申报单位意见 |  （盖章） 2020年 月 日 |

**二、成果（案例）介绍**

（限3000字，简要介绍成果的技术路线、工作原理、技术先进性和创新性、社会经济效益以及应用推广价值等，并配图表加以说明。成果转化案例需着重介绍转移转化过程、产业化生产或大规模应用情况以及取得的社会经济效益）

**三、附件材料**

1.核心知识产权证明；

2.科技成果鉴定证书；

3.其他证明材料（例如，应用证明、经济效益证明等）；

4.彩色照片5张。